

证券代码：831150

证券简称：金越交通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申请》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上述议案，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的议案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公司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叶照贯

独立董事：曹中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2日